专利转让流程图

转让方与受让方就专利（成果）转让方式、费用等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向，参照规定模板，拟定技术转化协议

报备材料包括以下3项，其中，1-2项材料模板至校官网乡村振兴版块中下载。

1.专利转让协议书

2.专利转化知情同意书

3\*买卖双方涉及关联交易的，须提供第三方评估机构报告。

转让事项申请人将拟定好的协议报备至校知识产权中心（生科楼105室），进行初审

校知识产权中心就该转让事宜召集专家，开展协议定价评审会，商榷转让协议内的相关事项

申请人根据评审会意见修改协议

校知识产权中心拟定转化事项公示文件，在校办公系统对该转化事项进行15日的公示

公示无异议的，转让双方签订转让合同（填写横向技术合同审批表，至1教229室完成合同审批及签章流程）

登记材料包括：

1.著录项目变更申请书（国知局官网下载）

2.双方签章的专利转让合同书

3.双方身份证明

4\*.与原代理机构的解聘书及专利受让人的新代理委托书（未改代理机构的，无需提供）

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专利转让合同登记并缴纳200元著录项目变更官费

国家知识产权局在1-2个月内完成审查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

专利转让自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公告之日起生效

审查合格后登记公告

完成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的项目，可申请开票免税。

项目经费入账：

1作为横向项目经费入账。

2作为服务性收益直接分配。（代扣个人所得税）

至计财处查询合同款项是否已转至学校。待款项已到，拿合同复印件至计财处开具发票，办理项目经费入账登记。

转让双方将转让涉及所有资料文件交至校知识产权中心进行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及资料备案

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著录项目变更手续合格通知书